临床研究登记备案流程

一、项目申请人(PI)账号申请/忘记密码

账号申请由 https://www.cdyfy.com/list/705/21483.html 网址下载(附件 1-8), 纸质版一份填写完成后提交 IIT 项目管理办公室系统管理员(谢丽娟, 88695051) 及电子版发送至邮箱(gcpiit@163.com),由系统管理员设置账号;如 PI 忘记密 码,请将 PI 姓名,身份证号,邮箱,手机号发送至邮箱。

二、 项目申请人 (PI) 系统登录

进入"医学研究登记备案登记"网站(http://114.255.48.20/login),登陆用 户名和初始密码;登陆后,请完善个人信息。



🤮 医学研究登记备案信息系统 🎫 🖛

三、 项目信息填报

如我院作为参加单位由组长单位进行系统填报,无须填报,由组长单位负责 系统备案和填报;

我院作为发起单位,项目负责人根据系统提示逐步完善项目信息,具体操作 可参考填报指南(网址: http://114.255.48.20/guide/index)。项目负责人应在 获得伦理批件 10 个工作日及研究开展前 30 天内完成备案信息提交。 填写过程 中请注意以下内容:

基本信息

① 项目名称:请与伦理批件名称保持一致;

项目类型:以药物/器械/试剂盒上市为目的的临床研究选择"注册临床研究",其它项目请选择"非注册临床研究"。

实施信息

是否有参与单位:如为我院发起的多中心 IIT 研究请选"有",并补充"参与单位"(分中心)信息。

3. 研究内容

研究类型:根据方案设计选择"干预性研究"或"观察性研究"。研究阶段:选择最接近的选项如实填写。

4. 研究设计

干预措施:如实填写,并选择"是否超说明书用药"、"是否为无安全数据的联合用药"。

5. 招募信息

招募状态:选择最接近的选项如实填写。

6. 其他信息

添加其他研究平台项目信息:如临床研究已在其它平台注册,请填写 注册平 台及注册号。

7. 数据共享:

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即可。

8. 相关附件:

仅支持 PDF 格式文件。上传文件仅做机构内部审查、相关部门抽查用,不进行公示。项目信息填写完成并提交后进入伦理和机构审核流程,如有问题及时反馈 PI 修改。

四、 **事宜咨询:** 如有疑问请咨询 IIT 项目管理办公室,办公地点: 东湖院区综合大楼九楼,联系电话: 0791-88695051。